



# 2019年洛阳市两会特别报道

2019年2月26日 星期二 编辑:梁姣龙 校对:江涛 组版:刘涛

## 关于洛阳市2018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执行情况与2019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草案)的报告(摘要)

(2019年2月25日在洛阳市第十五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二次会议上)

洛阳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主任 张伊民

### 一、2018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执行情况

2018年,在市委、市政府的正确领导下,全市上下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精神和习近平总书记视察指导河南时的重要讲话精神,认真落实中央经济工作会议、省委十届八次全体(扩大)会议、市委十一届九次全体(扩大)会议、市委十二届九次全体(扩大)会议和市委十三届九次全体(扩大)会议,深入贯彻新发展理念,围绕中原更加出彩、洛阳浓墨重彩和“四高一强一率先”奋斗目标,积极发挥优势打好洛阳攻坚战,全市经济社会发展保持了总体平稳、稳中有进的发展态势。

#### ——经济运行保持稳中向好。

一是经济总量稳步增长。全年地区生产总值同比增长7.9%,主要指标增速高于全国、全省平均1.3和0.3个百分点。二是结构调整成效明显。“三产超二产”的格局进一步巩固,“消费超投资”的态势不断夯实,“新兴超传统”的基础不断夯实。三是效益水平持续提升。规模以上工业企业实现利润增长31.5%,高于全省7个百分点。万元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能耗下降10.47%,降幅大于全省2.5个百分点。全年完成“三大改造”项目342.7亿元,增长5.1%。四是重大项目建设取得积极进展。

#### ——产业转型升级步伐加快。

一是工业结构转型升级提升。以建设全国重要的先进制造业基地为目标,推进落实转型发展攻坚“1+5”方案,实施工业企业智能化、绿色化、技术化“三大改造”项目296个,企业技术改造投资增长39.3%。园区建设提速升级,六大产业园在建项目28个,完成投资84亿元。积极推进载体建设,开展产业集聚区576家制造业企业分类评价,支持84家A类企业做大做强,鼓励435家B类企业提升改造,倒逼57家C类企业退出。二是服务业实现提质增效。文旅融合快速发展,全年接待游客和实现旅游总收入同比分别增长6.2%和10%。现代物流业加快建设。服务业“两区”建设水平显著提升,134个重大服务业项目完成投资219亿元,占年度计划的103%。服务业增加值同比增长9.0%、高于第二产业1.7个百分点。三是农业形势基本稳定。全市粮食总产达到250.5万吨,同比增长11.3%,成为历史最大丰收年。23个沟域经济示范区实现产值13.6亿元。

#### ——改革开放创新深入推进。

一是重点领域改革成效明显。扎实推进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年度重点任务,国企改革走在全省前列。“放管服”改革加速推进,“一网通办”前提下的“最多跑一次”改革全面落实。农村改革持续深化。科技体制改革加快推进,我市入选全省首批促进科技与金融结合试点城市。政府机构改革、事业单位改革、医疗机构改革、国有林场改革等领域改革顺利实施。二是开放招商力度持续加大。自贸区洛阳片区建设稳步推进,精准招商成效显著,完成进出口总额143.7亿元,其中出口133.4亿元。三是创新能力持续提升。自贸区建设实现新突破,“双倍增”行动取得新成效,落实“1+4”人才政策,产业创新取得新成果,军民融合创新取得新进展,全年研发投入预计将达到2.12%、同比提高0.11个百分点。

#### ——城乡协调发展水平显著提高。

一是基础能力进一步夯实。铁路建设取得积极进展。尧栾西、洛济等6条高速加快推进,龙门交通枢纽公路客运中心、洛吉快速通道黄河大桥等63项重大交通基础设施相继投用。洛阳机场通航城市达26个,年客吞吐吞吐量突破130

万人次,洛阳机场三期改扩建工程方案论证工作顺利启动。500千伏变电站(洛东)工程顺利开工,220千伏城西、宜阳南等16项电力主网工程建成投用。小浪底南岸灌区可研报告完成上报,前坪水库工程整体形象进度达到78%。二是中心城区功能不断提升。轨道交通1号2号线加快实施。便捷的城市路网格局初步形成。棚户区改造新开工14449套、基本建成29852套。城市区新增集中供热面积743万平方米,供热普及率达80.1%。数字城管平台实现市域一体化运行,生活垃圾综合处理园区建成投用。三是百城建设提质扎实推进。坚持“四以四治四提升”,实施百城建设提质项目1050项、投资901.5亿元。省百城建设提质工程暨文明城市创建工作推进会在我市成功召开。四是乡村振兴战略全面推进。制定出台乡村振兴战略规划,明确了具有洛阳特色的“十大行动、二十大工程”乡村振兴重点任务。“四好农村路”建设居全省前列。解决农村饮水安全11.42万人。完成154个建制村环境综合整治。我市入选全国新型职业农民培育示范区。

#### ——民生水平不断改善。

一是脱贫攻坚成效明显。完成易地扶贫搬迁20497人,11.74万贫困人口实现稳定脱贫,栾川、洛宁、宜阳、伊川有望整体脱贫。二是污染防治力度持续加大。2018年,我市PM10、PM2.5平均浓度分别下降11.1%和13.2%,空气质量优良天数达到181天,下降幅度和增加天数均居全省第一。提前一年全面建立河长制,“四河同治、三渠联动”成效明显。贯彻落实“土十条”。我市顺利通过全国水生态文明城市建设试点验收。栾川列入人造国家“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实践创新基地。三是民生实事顺利完成。2018年全市民生支出455.3亿元,占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的76.2%。四是社会大局和谐稳定。

### 二、2019年经济社会发展的总体要求和主要目标任务

2019年我市经济社会发展总体要求是: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全会精神,认真落实中央经济工作会议、省委十届八次全体(扩大)会议、市委十一届九次全体(扩大)会议精神,统筹推进“五位一体”总体布局,协调推进“四个全面”战略布局,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坚持新发展理念,坚持推动高质量发展、高质量发展,坚持以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为主线,坚持深化市场化改革、扩大高水平开放,贯彻巩固、增强、提升、畅通的方针,坚决打好“三大攻坚战”,持续推进“四个着力”、打好“四张牌”,全面深化“9+2”工作布局,统筹推进稳增长、促改革、调结构、惠民生、防风险工作,着力推进产业转型升级、动能转型、城市转型、生态转型、社会治理转型、体制机制转型,使经济运行保持在合理区间,发展质量效益不断提升、特色优势日益浓厚,增强人民群众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保持经济持续健康发展和社会大局稳定,为全面建成小康社会收官打下决定性基础,以优异成绩庆祝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70周年。

今年全市经济社会发展的主要预期目标是:生产总值增长8%-8.5%,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增长7.6%,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增长8%,固定资产投资增长9%,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增长10.5%,主要经济指标增速高于全省平均水平。在创新发展方面,研究与试验发展经费投入强度达到2.3%,战略性新兴产业、高新技术产业增加值占规模以上工业比重分别达到20%和40%,科技进步对经济增长的贡献率达到63%

以上。在协调发展方面,常住人口城镇化率达到59.2%左右,农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增速高于城镇居民收入,人均预期寿命持续提高,教育、医疗、文化、体育等社会事业全面发展。在绿色发展方面,单位生产总值能耗下降幅度、主要污染物排放总量完成下达目标。在开放发展方面,进出口总额保持稳定增长,营商环境在全省评价排名位居前列。在共享发展方面,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增速高于GDP增速,汝阳、嵩县脱贫摘帽,5.4万农村贫困人口稳定脱贫,城镇新增就业9万人以上,城镇调查失业率和登记失业率分别控制在5.5%和4.5%以内,居民消费价格指数控制在3%左右。

为实现2019年经济社会发展目标,关键是要坚决落实省委十一届八次全会和市委十一届九次全会精神,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突出抓好“四好农村路”建设居全省前列。解决农村饮水安全11.42万人。完成154个建制村环境综合整治。我市入选全国新型职业农民培育示范区。

(一)持续扩大有效需求,保持经济健康运行。坚持把稳增长放在更加突出的位置,统筹推进扩投资、促消费,确保经济运行保持在合理区间。一是着力实施“97172”合理有效投资行动计划。二是着力激发消费潜力。三是大力支持实体经济。

(二)加快构建“565”现代产业体系,加快产业转型升级。以建设全国重要的先进制造业基地和现代服务业基地为目标,坚持“四双联动”,促进产业结构转型升级。一是推动制造业高质量发展。二是加快现代服务业转型升级。

(三)加快推动改革开放创新,激发内生动力和发展活力。聚焦高质量发展的内涵要求,积极推进重点领域和关键环节改革,加快实施现代开放体系和现代创新体系重大专项,以“三力联动”转动能、增活力。

在深化改革上,以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为主线,以增强微观主体活力为重点,推动重点领域改革持续深化。一是深化国资国企改革。二是纵深推进“放管服”改革。三是支持民营经济发展。四是统筹抓好其他领域重点改革。

在扩大开放上,以补齐流动型开放的短板弱项为目标,着力推进制度型开放,打造全方位高水平开放新格局。一是加快推进自贸区建设。二是加快开放平台建设。三是加快推动双向开放。

在创新驱动上,以自创区建设为龙头,持续实施“双倍增”行动、打通“四个通道”、促进“四链融合”,加快构建现代创新体系,充分释放创新引领发展的第一动力。一是加快自创区建设。二是持续实施“双倍增”行动。三是优化创新环境。

(四)坚决打好三大攻坚战,全力补齐发展短板。聚焦问题,进一步巩固成果,持续发力、精准发力,坚决打好各项攻坚战。一是打好防范化解重大风险攻坚战。二是全面打赢脱贫攻坚战。三是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

(五)加快城市转型和乡村振兴,推进城乡区域协调发展。扎实做好规划、建设、管理“三篇文章”,推进实施“一中心六组团”城市发展策略,加快完善“四级联动”城镇总体布局,完成城市五期总规修编和国土空间规划,着力构建现代城镇体系和现代基础设施体系。一是加快基础设施建设。二是积极提升县城建设品质。三是深入实施乡村振兴战略。

(六)着力保障和改善民生,持续推进人民福祉。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加快推进公共服务体系重大专项,尽力而为、量力而行,继续加大民生投入,不断增强人民群众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一是加快构建公共服务体系。二是不断强化社会保障。三是着力办好民生实事。四是创新基层治理。

### 一、2018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

#### (一)2018年预算收支情况

##### 1.一般公共预算

2018年,汇总全市各级人民代表大会批准的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年初预算合计353.8亿元,增长8.6%。执行中市本级和部分县区按程序调减收入预算12.7亿元,调整后收入预算为341.1亿元,实际完成342.7亿元,为调整预算的100.4%,增长5.1%。税收占一般公共预算收入的比重为66.9%,比上年提高2.2个百分点。年初支出预算合计497.6亿元,执行中因上级新增转移支付补助、省转贷地方政府一般债券、动用预算稳定调节基金等安排支出,支出预算调整为605.3亿元,实际完成597.5亿元,为调整预算的98.7%,增长8.8%。

2018年,市十五届人大一次会议批准的市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年初预算96.2亿元,增长6%,执行中因上级新增转移支付补助、省转贷地方政府一般债券、动用预算稳定调节基金等安排支出,支出预算调整为150.5亿元,实际完成148.4亿元,为调整预算的98.6%,增长11.5%。

##### 2.政府性基金预算

2018年,汇总全市各级人民代表大会批准的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年初预算合计99.1亿元,实际完成122.1亿元,为预算的123.2%,增长62.1%。年初支出预算合计108亿元,执行中因上级新增转移支付补助、省转贷地方政府专项债券等安排支出,支出预算调整为141.7亿元,实际完成131.7亿元,为调整预算的92.9%,增长66.6%。主要是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增加较多。

2018年,市十五届人大一次会议批准的市级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年初预算58.9亿元,实际完成66亿元,为预算的111.9%,增长83.4%。年初支出预算63.1亿元,执行中因上级新增转移支付补助、省转贷地方政府专项债券等安排支出,支出预算调整为55.7亿元,实际完成53.2亿元,为调整预算的95.4%,增长96.2%。

##### 3.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2018年,汇总全市各级人民代表大会批准的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年初预算合计14616万元,实际完成30811万元,为预算的21.1%,下降7.4%,主要是部分企业经营情况发生变化,未完成年初预算。年初支出预算合计14620万元,实际完成459万元,为预算的3.1%,下降96.2%,余额调入一般公共预算统筹使用。

2018年,市十五届人大一次会议批准的市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年初预算6786万元,实际完成2781万元,为预算的41%,增长116.9%;年初支出预算6787万元,实际完成109万元,为预算的1.6%,下降98.9%。

##### 4.社会保险基金预算

2018年,市十五届人大一次会议批准的市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入年初预算214.1亿元,实际完成303.1亿元,为预算的141.6%,增长49.3%;年初支出预算215.7亿元,实际完成287亿元,为预算的133.1%,增长41.9%。

#### (二)政府债务情况

省财政厅核定我市2018年政府债务限额580.9亿元。经市人大常委会批准,2018年全市政府债务限额中,市级政府债务限额220.5亿元,县(市、区)政府债务限额360.4亿元。

汇总统计各级政府债务余额,截至2018年底,全市政府债务余额401.6亿元,其中,市级政府债务余额176.9亿元,县(市、区)政府债务余额224.7亿元。

#### (三)落实市人大决议与主要财政工作情况

1.强化政策资金保障,支持打好

## 关于洛阳市2018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和2019年财政预算(草案)的报告(摘要)

(2019年2月25日在洛阳市第十五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二次会议上)

洛阳市财政局局长 刘庆林

### “三大攻坚战”

2.落实积极财政政策,促进经济结构调整和转型发展  
3.支持保障改善民生,提高人民生活水平  
4.深化财税体制改革,加快建立现代财政制度

### 二、2019年财政预算(草案)情况

#### (一)2019年市级收支预算安排情况

##### 1.一般公共预算

2019年市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按增长6%编制,预期目标为91亿元,其中:税收收入63.8亿元,增长11.4%,税收占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比重为70%;非税收入27.2亿元,下降4.8%。

2019年市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91亿元,加上上级补助收入、动用预算稳定调节基金、调入资金等,2019年可用财力129亿元,比2018年增加3亿元,增长2.4%。在收入增长放缓的情况下,坚持过“紧日子”,严格控制和压减一般性支出,加大对重点领域和关键环节的保障力度;主要支出科目安排情况如下:

-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13亿元,同比增长10.9%;
- 教育支出18.4亿元,增长13%;
- 科学技术支出3.3亿元,同比增长5.2%;
-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6.4亿元,与上年基本持平;
-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12.6亿元,增长7.3%;
- 卫生健康支出8.4亿元,增长8.5%;
- 城乡社区支出9.3亿元,下降21.1%;
- 农林水支出8.3亿元,同比增长2.5%;
- 交通运输支出4.9亿元,下降22.4%;
- 住房保障支出5.5亿元,增长47.2%;
- 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1.1亿元,下降42.1%;
- 预备费3.3亿元。

##### 2.政府性基金预算

2019年,市级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126.8亿元,增长92.2%;加上新增政府专项债券13亿元,预计省返还彩票公益金等收入2.1亿元,上年结转2.5亿元,市级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安排144.4亿元,增长129%。主要支出科目安排情况如下:

- 城乡社区支出119.4亿元;
- 交通运输支出2.6亿元;
- 其他支出15.1亿元;
- 债务付息支出7.3亿元。

##### 3.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2019年,市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2.2亿元,其中,利润收入1.3亿元,股利、股息收入9122万元。减去调入一般公共预算1.5亿元,市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安排7122万元,主要用于国有企业改革等支出。

##### 4.社会保险基金预算

2019年,全市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入281.3亿元,其中财政补助收入122.8亿元;全市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261.9亿元,当年结余19.4亿元,年末滚存结余169.8亿元。主要收支科目安排情况如下:

-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收入121.3亿元,支出118.9亿元;
-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收入49.6亿元,支出44.5亿元;
- 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收入17.3亿元,支出11.6亿元;
- 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基金收入49.8亿元,支出49.8亿元;
- 失业保险基金收入3.7亿元,支出3.2亿元;
- 城镇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基金收入35.9亿元,支出29.4亿元;
- 工伤失业保险收入1.9亿元,支出1.8亿元;
- 生育保险基金收入1.8亿元,支出2.5亿元。

#### (二)政府债务新增限额情况

为切实加快政府债券发行使用

进度,近期财政部首次提前下达了部分新增政府债务限额并要求编入预算,省财政厅提前下达我市部分新增政府债务限额20.2亿元,其中,市级18.2亿元,县(市、区)2亿元。上述政府债务限额已按要列入预算。

#### (三)围绕“9+2”工作布局支持的重点工作

- 1.坚决支持打好“三大攻坚战”
- 2.助推经济高质量发展
- 3.加大保障改善民生力度

### 三、加强财政预算管理的主要措施

(一)强化财政收入管理。加快推进综合治税工作,加强税务、财政与市场监督管理等部门之间的涉税信息共享利用,确保应收尽收。加强税源建设,不断挖掘开辟高质量的税源,培育新的经济增长点。加强对重点税源企业的跟踪服务,及时帮助企业解决发展难题。继续完善重点项目建设税收征管措施,进一步规范税收清缴,减少税收流失。落实非税收入征管责任,规范和加强非税收入征缴管理。加强土地出让收入征管,有序储备、出让土地,有效增加可用财力。

(二)加快财政体制和税制改革。加快推进市与县(市、区)财政事权和支出责任划分改革工作,进一步理顺市与县(市、区)的财政分配关系,促进经济协调发展,推进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按照上级部门统一部署,进一步深化增值税、个人所得税改革,加快落实小微企业普惠性减税措施,推进职工医疗保险、生育保险合并,降低企业税费成本。

(三)深化预算管理制度改革。完善项目库管理制度,加强项目评审论证,提高入库项目质量,推进支出标准体系建设。加强财政资金统筹使用,继续提高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调入一般公共预算的比例。

(四)加强预算执行管理。在人大审查批准预算后,严格按照在规定时间内批复部门预算,督促各部门严格按照批准的项目和用途使用。严格落实预算法,坚持先预算后支出,严控预算调整和调剂事项,切实强化约束,维护预算严肃性。加大部门结转资金执行力度,进一步盘活财政资金,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率。

(五)强化地方政府债务管理。严格执行政府债务限额管理和预算管理制度,贯彻落实中央、省、市关于管控化解地方政府债务要求,严格债务风险评估和预警,积极稳妥化解政府债务。加强财政综合保障能力评估,及时纠正过度负债化、超财力建设等支出政策或项目。进一步规范政府举债融资行为,坚决制止各类违法违规举债,确保地方政府债务风险总体可控,牢牢守住不发生区域性系统性风险的底线。

(六)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加强新增重大政策和项目预算审核与事前绩效评估,将审核与评估结果作为政策调整、改进管理和预算安排的重要依据,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强化绩效目标管理,将绩效目标设置作为预算安排的前置条件,绩效目标与预算同步批复下达。对重大政策和项目实行全过程全周期跟踪问效,发现问题及时纠正,确保绩效目标按期保质实现。

(七)加强财政监督管理。强化对财政收支活动全过程的监督检查,特别是加强对民生资金和项目的监督检查,保障民生政策落实到位。建立健全公务支出管理制度和支出标准体系,促进公务支出管理的科学化、规范化、透明化。认真抓好各项规章制度的执行与落实,巩固和扩大厉行节约反对浪费成果。

(八)依法接受人大监督。定期向市人大常委会汇报财政预算和预算执行情况,认真落实市人大及其常委会有关预算决算决议。严格执行人大批复的预算,依法履行预算调整程序,及时将调整预算草案提请市人大常委会审查。积极配合推进人大预算联网监督工作,自觉接受人大的监督,不断改进和加强财政预算管理工作。